

附表三

國立中央大學辦理○○學年度推廣教育境外教學開班計畫書

一、國家（或地區）：

二、境外推廣教育班次名稱：

三、所屬系所：

四、境外教學狀況：

（一）招生資格及對象（應符合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實施辦法第六條規定）：

（二）招生人數：

（三）預定開班起迄日期：

（四）當地教學場地地點：

（五）當地學校所能提供圖書、儀器及設備：

（六）課程規劃（屬學分班或非學分班、課程結構、課程設計原則與特色）：

（七）授課師資：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教師姓名	等級 職稱	所屬 系所	專(兼) 任	教師證書 號碼	備註
合計	(非學 分班填 0)						

（八）授課方式：

（九）修業年限及學分抵免規定：

（十）收費標準：

五、預期效益：

六、開班計畫：

(一)學分班：

班次名稱	所屬系 所名稱	開設 學分 數	授課學分 數		開班 起迄 日期	招生 人數	收費 標準	上課 地點	備 註
			專任 學分	兼任 學分					

上列○○學分班等○班經○年○月○日本校推廣教育審查小組審查通過

科目名稱	學分 數	授課 教師	等級 職稱	所屬系 所	專(兼) 任	教師證書 號	備註(按班次 順序填列)

二、非學分班：

班次名稱	所屬系 所名稱	開設 科目 數	授課科 目時數		開課起 迄日期	招生 人數	收費 標準	上課 地點	備 註
			專 任	兼 任					

上列○○班次等○班經○年○月○日本校推廣教育審查小組審查通過

科目名稱	授 課 教 師	等 級 職 稱	所屬系 所	專(兼) 任	教師證書 號	備註(按班次 順序填列)

備註：本表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展延。

承辦人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開課單位主管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教務處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校長：